



以法治化营商环境促高质量发展

□ 李兵兵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强调,要“营造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10月8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提供制度保障。这是国家为深化改革开放、促进公平竞争、增强市场活力和经济内生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只有大力推进营商环境建设,才能使营商环境对湖北经济高质量发展形成强力支撑。

一、营商环境是支撑区域发展重要的软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环境是重要的生产要素,是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前提。企业从开办、运营到结束各环节都要遵循有关法律的规定,并同相关政府部门、各类市场主体发生联系,企业所面临的所有这些外部因素和条件就构成企业的营商环境。营商环境为企业生存发展提供了最直接的土壤。如果将经济比作活着的动物生命体,则营商环境就是生命体中为各种功能组织正常运转起调节和控制作用的体液。市场经济越是发展,营商环境越就是发挥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在区域和全球经济联系日益紧密的今天,营商环境越来越成为一国参与国际经济竞争的核心竞争力。一些自然资源丰富、劳动力低廉的国家,并未能成功吸引到贸易和投资,其根本原因就在于缺少良好的营商环境的支持。世界银行的研究表明,良好的营商环境能有效促进投资的改善与GDP的增长,我国一些城市的实践对此也提供了生动的说明。以成都和武汉为例,近年来这两座城市致力于优化营商环境,在推动公平竞争、优化政务服务、强化法制保障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并同时荣获2019“中国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标杆城市”奖。2019年上半年,成都、武汉的GDP增长均在8%以上,快于全国近2个百分点,位居15个副省级城市前列,落户这两座城市的世界500强企业分别达285家、278家,营商环境改善对于促进经济发展的作用得到充分体现。

二、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

法治是一种规则之治,法治化营商环境就是用法治的思维和方式处理市场中的各类关系,以法律规范政府和市场的边界,在法治框架内调整经济主体之间的利益分配。法律的权威性和统一性决定了法治化营商环境具有规范性、稳定性和可预期性。优化营商环境的本质就是推动营商环境法治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其作用具体体现在:

降低经济运行成本。经济主体在从事交易活动的过程中要产生一系列的成本,企业在开办过程中需要和工商、税务、银行等部门打交道,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需要同税务、环保、消防、海关等部门及供货商、客户打交道,企业终止经营时需要与工商、税务、审计等部门及各类债权债务主体打交道,这些都要耗费时间与资金成本。改善营商环境,其重要目的就在于降低上述各类交易成本。规则越透明、程序越精简、执法越规范,企业支付的成本就越低。按照现代法治理念的要求,政府在法律许可的框架内运行,企业在法律禁止的框架外运行,政府不得越权对企业合法行为进行干预,由此将大大减少企业“寻租”的动机,从而节省相应的成本。法律的严格执行还会使合法的契约得到最好的保护,由此导致市场违法成本趋于最大化,维权成本趋于最小化。此外,对于企业合法权益的严格保护还会使企业面临的不确定性大为减少,企业为应付不确定性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也会大幅下降。

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在一个市场管制较多、行业准入门槛较高、行政执法随意性大、市场主体权益保护不等的经济体中,企业发展的空间被压缩,创新的活力被极大扼杀。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法治化的方法和手段,大幅减少行业准入限制,消除不同经济主体之间的差别待遇,减少政府执法与监管的随意性,将使市场竞争更加公平,促使企业将更多的精力用于技术创新与产品品质的改善。同时,在法治的框架下,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将得到严格的保护,由此企业用于创新的投资回报将增加,从而激励企业增加科技投入;另一方面,对于侵权假冒行为的依法严厉打击还会减少企业的投机主义倾向,使企业专注于修炼内功,从而极大激发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助推经济转型升级。当前,我国资源环境和要素成本约束日益趋紧,劳动密集型产业加快向外转移;另一方面知识型劳动力快速增长,国内产业升级落后于知识型劳动力的就业需求,依靠廉价资源与劳动力赢得发展空间的粗放式发展模式既为客观条件所不允许,又与我国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目标不兼容,这就需要我们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创新培育新动能以支撑经济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只有通过创建高品

质的营商环境,以廉洁、透明、规范、精简、高效的政府服务来削减企业外部成本,才能弥补因各类要素成本上涨带来的竞争力的不足,实现新旧发展动能的接续转换。除此之外,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为高水平开放提供竞争力。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国际竞争日益激烈,我国在全球经济发展格局中的比较优势已出现很大改变,亟需提升产业发展水平与之相适应。但是产业结构的跃升并不是一个自发的过程,需要一定的外部条件,其中最重要的是政府要在改善企业外部环境方面作出积极努力。建立法治化营商环境,就是要在政府的主导下,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与国际经贸规则对接,法治、高效、可预期的企业外部环境;同时要大幅度扩大开放领域,为外资提供更多更好的机遇,以吸引全球高端技术资源和要素聚集,培育若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使我国在全球经济技术竞争中赢得优势,这是推动建立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应有之义。

三、对标先进高水平推动湖北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近年来,我省致力于营商环境的优化与完善,出台了改善营商环境的一系列政策举措,有效激发了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但是同国内外先进水平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为此,要有“逆水行舟、不进则退”的紧迫感,切实贯彻落实《条例》精神,大力剔除影响环境改善的不利因素,使我省营商环境具有可持续的、强大的吸引力。

大力推进法治政府、阳光政府建设。切实推动政府依法全面履职,落实政府权力清单制度,大力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真正使政府权力行使符合“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的要求。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切实推行重大决策程序制度、重要事项公示制度、重点工作通报制度、政务信息查询制度、重要程序遵循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对行政执法队伍的权力制约、监督,防止选择性执法及不作为、乱作为;积极推进跨部门综合执法、联合监管,加强统一领导和协调,避免多头、多层、重复执法及执法空白,防范部门利益影响行政执法效率。积极

推进信用政府建设,切实杜绝政策朝令夕改、政府不履行协议以及“新官不理旧账”等现象。

高标准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核心在于推动政府职能转变,重点要在“放管服”改革上下更大功夫。一是“放”要放得更彻底、更到位。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大力压减行政许可和整治各类变相审批。深化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继续压缩清单事项,压减工业生产许可证,清理简并种类过多、划分过细的资质资格许可事项。二是“管”要管得更科学、更高效。建立客观清晰、简明易行的监管规则和监管标准,切实推行对一般领域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杜绝随意检查、多重检查、重复处罚等执法行为。坚持对新兴产业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杜绝“一刀切”“一关了之”“一律不批”。三是“服”要服务得更精准、多办事”。加大为民企的支持,大力推广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只进一扇门”、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等服务方式。最大限度地减少各类中介组织对企业的服务收费,实现“少花钱、多办事”。加大对民企的支持,切实消除民企发展面临的“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以及融资难、融资贵等困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

塑造良好的商业文化。积极塑造开放包容、公平竞争、重信守诺的商业文化。在全社会开展法治教育,大力宣传市场经济领域的法律法规,推动树立保护产权、平等交换、公平竞争、诚实信用等意识。强化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对市场混淆行为、虚假宣传、商业欺诈、商业诋毁、商业贿赂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典型案件、重大案件予以曝光。要通过正当竞争行为的查处,使“君子爱财,取之以道”的商业道德理念深入人心。加强社会诚信建设,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构建“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使守信成为全体人民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发挥各类行业协会、商会组织作用,加强对其成员行为的引导,自觉维护与遵从社会公序良俗。加强各类传媒与社会大众监督,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总之,要在法治化理念的指导下,通过系统全面和深入细致的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全省营商环境同国内先进地区的差距,力争使湖北成为全国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新高地。(作者系湖北省社会科学院财贸所副所长)

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制度优势

□ 黄涛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强调“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要求。发挥举国体制的制度优势推动科技创新,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重大科技活动组织实施的重要经验。本文从国际科技发展趋势、国内历史文化背景、现实效果评价、科学研究特性、概念内涵界定五个维度,探讨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的历史必然、中国特色、竞争优势、边界划分和作用范围。

族情感汇合就会释放出巨大的精神力量,这是构成中国科技创新举国体制不同于其他国家运行机制的重要动力资源和道德基础。举国体制一定意义上是国家动员体制,是中国模式的一部分,可以追溯到中国数千年的传统,修筑万里长城、开凿大运河就得益于国家“一体化”的组织计划,该计划的执行和控制需要国家最高权力的保障。当然,旧社会的“举国体制”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举国体制”毕竟不可同日而语,但这种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传统又有某种沿袭性。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赋予新型举国体制以崭新、科学的内涵,必将推动我国科技创新迈上新台阶。

从现实效果评价来看待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的竞争优势

通过我国顶层设计的制度安排,满足国家利益的刚性需求,这种独特的体制优势一直是中国国家竞争优势最为关键的一部分。一是效率上的“集中力量办大事”。“两弹一星”、三峡工程、青藏铁路、高铁项目、南水北调、西气东输、5G网络、“神舟”飞天、“嫦娥”奔月、“蛟龙”入海等举世瞩目的科技成就均是在“举国体制”下完成的,其首要优势是国家动员和调动科学技术的能力,国家能力强,特别是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总体效率高,能够实现超常规、跨越式发展;国家自主性程度高,能够在国内甚至跨国动员各方面智力、技术与配套能力。科技创新举国体制在资源配置方面具有高效率。未来学家奈斯比特对中国体制的这种优势多有褒奖,称该体制是一种自上而下的指令和自下而上的参与,在集中体制资源、集中民智、集中民力、解决诸多重大难题上,表现出惊人的高效和务实。二是精神上的强大的社会凝聚力、强烈的国家认同感。科技创新举国体制

从历史文化背景来理解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的中国特色

我国实施科技创新“举国体制”具有广泛而深厚的社会基础,万里长城、大运河等巨大工程,一定意义上是举国体制所成就。中国具有强大的政治动员能力,它与中国民众的民

是建立在中国人民的自信心和自尊心基础上,是熔中国人民的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于一炉的民族精神的结晶,能够催生汇聚全国的精神力量,提升公众对国家实力的整体认知,其所带来的发展成就远远超出项目本身所付出的代价。“举国体制”所获得的直接利益是显而易见的,而间接利益、隐性利益(如政治利益、形象利益)则显得更为重要。三是体制上的科学决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在运行过程中具备得天独厚的优势,无论作何决策或者任何行为都不忘记自己的初心和使命,努力为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党和政府做出任何决定和行动,都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从而能够使决策更为科学合理,不受别的因素所干扰,这些特点是西方国家所不具备的。举国体制是建立在科学决策与民主决策的基础上,实施全国性的集中统一协调行动的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因此从形式上来讲,举国体制既是一种工作机制,更是一种政治实力,其优势可体现为“集思广益、民主决策,调查研究、开放决策,实事求是、理性决策,长短兼顾、正确决策”。

从科学研究的特性来划清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的政府界限

科学研究,特别是基础研究存在不确定性的特点,需要充分考虑大科学与小科学的关系,科学研究的组织性与自组织性,在举国体制与分散治理之间寻求合理的平衡点。一是注意区分大科学与小科学的关系。有学者指出,小科学对科技的进步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既要追求大科学的价值,同时也不能忽视小科学对科学研究的独特贡献,因此政府应该创造优良的科学环境,既让大科学的参天大树蓬勃生长,也让小科学的花朵竞相开放。科学发展具有不可预测性,一方面要加强

对“大科学项目”风险性的研判与预防,另一方面,在资源有限条件下,也要适当关照对小型研究计划的投入,防止小型研究计划资源的萎缩。二是科学研究的组织性与自组织性。重大的科学成就并不完全是通过组织和计划取得,学者个人的独创性研究是科学进步的首要条件,要把学者个人的独创性研究与外部组织的规划有机结合起来。科技创新是一个复杂的不确定性过程,科学研究,特别是基础研究领域的创新更是难以预先设定和人为策划。我们既要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举国体制“速成”和“集成”的制度优势,也要注意挖掘科技创新本身的自发性和原始性巨大潜力。

从概念内涵界定来明确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的作用范围

人们一般把“科学”“技术”“创新”与“工程”等概念混为一谈,笼统地称为“科技创新”,把举国体制理解为政府包揽一切,甚至举国就灵,这种理解是不准确的。应在界定科学、技术、工程、创新、举国体制等概念的基础上,辨析举国体制与大科学的区别与联系,明确科技创新举国体制在科学、技术、工程、创新等不同领域的作用范围和方式。“科技创新举国体制”牵涉到科技的“名”与工程的“实”、政府规划性与科学自主性、存在的历史必然性与现实的局限性等问题,需要我们遵循科学规律,以科学的方法来解决。科学研究需要社会和国家的必要支持,也要处理好有形之手与无形之手的关系。举国体制可以在工程科技领域集中资源,在军工国防等领域有所突破,但不能忽略基础科学领域的自由探索。政府既要贯彻国家意志,实现国家战略目标,也要维护和激发各类科技活动主体的活力。

(作者系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党的十九屆四中全会强调,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只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为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中国共产党才能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永葆青春活力,永远得到人民拥护和支持,实现长期执政。

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是党永葆青春活力的精神根脉

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由党的性质和指导思想决定的,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产物。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中强调:“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叫共产党,就是因为从成立之日起我们党就把共产主义确立为远大理想。”“无论是处于顺境还是逆境,我们党从未动摇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我们党走过了近百年的光辉历程,一切向前走,都不能忘记走过的路;走得再远、走到再光辉的未来,也不能忘记走过的过去,不能忘记为什么出发。“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泉源。”不忘初心,方得始终;不忘初心,赢得民心;不忘初心,走向辉煌。

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是党永葆青春活力的力量源泉

2005年,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在《光明日报》撰文,把党创建之时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追求精辟概括为“红船精神”。这就是“开天辟地、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坚定理想信念、百折不挠的奋斗精神,立党为公、忠诚为民的奉献精神”。人无精神不立,国无精神不强。从红船精神到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大庆精神、“两弹一星”精神、改革开放精神,共产党人不断丰富着自己的“初心”和“使命”,成为我们艰苦奋斗砥砺前行不竭力量源泉。

回顾党的奋斗历程可以发现,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历经艰难困苦而不断发展壮大,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我们党始终重视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今天我们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但是,我们在新时代新征程中还要克服许多困难,还要经历无数艰难险阻,还要经受来自国内外的各种挑战、危险和考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是我们坚定意志的力量源泉和制胜法宝。

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要求我们党不断自我革命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郑重宣告,共产党人“没有任何一个无产阶级的利益不同的利益。”延安时期,毛泽东同志发表了《为人民服务》演讲,1945年党的七大将为人民服务写入党章。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整治“四风”、坚决惩治腐败,密切了党与群众血肉联系,获得了人民群众广泛支持。习近平同志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重要讲话中指出:“越是长期执政,越不能忘记党的初心使命,越不能丧失自我革命精神。”

1945年黄炎培先生在延安向毛泽东同志提问,中国共产党怎样才能打破“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的历史周期率。毛泽东回答说:“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七十多年过去了,党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始终把人民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中国共产党人的伟大不在于不犯错误,而在于从不讳疾忌医,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自我革命。”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已融入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血脉,以不断的自我革命,推动党领导的社会革命,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我们就能无往而不胜。

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是新时代新征程的行动指南

1949年中共中央进驻北平,毛泽东同志喻为“进京赶考”。70年过去了,新时代新征程号角吹响,共产党人面临第二次“赶考”,考题总括起来只有一个根本性问题,那就是如何在日益复杂的环境中永葆执政党的先进性?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就是要坚定理想信念、奋斗目标,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就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把习近平同志的讲话精神贯彻到实际工作中去。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就是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把群众观点、群众路线深深植根于思想中、具体落实到行动上,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筑牢党长期执政最可靠的阶级基础和群众根基。我们的理论研究要宣传教育群众,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就要把理想信念与工作实际紧密结合,知行合一,在新时代长征中作出新贡献。(作者系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是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

□ 李宏伟